

國立臺南藝術大學一貫制音樂系

弦樂組期末考試內容

經 115 年 9 月 9 日 115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系務會議修正通過

年級	學期	考 試 內 容	總演出時間下限
一	上（主修一）	音階、琶音及雙音音階 範圍： 1. 小提琴、中提琴與大提琴：包含大小調一組（2 個） 2. 低音提琴：一組大調	
	下（主修二）	至少包含一首曲子	15 min
二	上（主修三）	二組音階、琶音及二首練習曲	
	下（主修四）	至少包含一首曲子	20 min
三	上（主修五）	巴哈無伴奏組曲（一快一慢）	
	下（主修六）	至少包含一首完整古典協奏曲 或 一首完整古典奏鳴曲	30 min
四	上（主修七）	巴哈無伴奏組曲（完整） (Double Bass：巴哈無伴奏組曲或無伴奏樂曲)	
	下（主修八）	至少包含二首不同時代作品	40 min

五	上（主修九）	1. 任何慢板樂章一首 2. One Virtuoso Piece	
	下（主修十）	至少包含一首完整浪漫派協奏曲或奏鳴曲，或一首完整巴哈無伴奏組曲	40 min
六	上（主修十一）	1. 任何慢板樂章一首 2. One Virtuoso Piece	
	下（主修十二）	至少包含一首二十世紀(含)以後作品	40min
七	上（主修十三）		
	下（主修十四）	整場畢業音樂會（獨奏會）	70min

※一~六年級主修期末考之考試曲目，每學期不得相同。若有特殊狀況，經主修教師同意後得彈性處理。